

大手护小手

——海南护苗专项行动阶段性成果特别报告



“屯大侠”的守护

——屯昌县检察院倾心打造未检品牌，织牢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网

2025年，屯昌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荣获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先进集体称号。2025年，也是屯昌县检察院“屯大侠”未检工作品牌成立三周年。回望历程，屯昌县检察院未检部门成立6年来，始终坚持“三个善于”，一体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重点聚焦法律监督、落脚于检察履职办案，促推“六大保护”融通发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制度集成和创新，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做好未成年人工作，是一项民心工程，也是一项平安工程。近年来，屯昌县检察院以“凝内力、聚外力”为依托，坚持办案、监督、预防、教育并重，扎实推进未成年人双向、综合、全面司法保护，以儿童的视角、创新的方法，倾情打造了“屯大侠”这一未检品牌，全面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蓝天。



屯昌县检察院举办“携手关爱，共护未来”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

依法惩处与教育挽救并重 扎实推进司法防护

办理涉未成年人审查起诉案件223件289人，其中成年人侵害未成年人案件72件82人，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51件207人……

一组组数据，见证了屯昌县检察院坚持依法惩处，不纵一案的实践过程。

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屯昌县检察院坚持对侵害未成年人案件“零容忍”，建立未成年人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对侵害未成年人恶性案件提前介入侦查，从快批捕、起诉，从严提出量刑建议。批准逮捕成年人侵害未成年人犯罪66人，提起公诉70人，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37人，占判决总人数的55%。

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最大限度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屯昌县检察院依法对符合条件的具有悔罪表现的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48人，尽可能避免未成年人被贴上犯罪“标签”，超过92.5%的被附条件不起诉未成年人走上正途，帮助重返校园17人，3名涉罪未成年人成功考取大、中专院校，15名未成年人顺利就业。对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司法救助23人，防止未成年人及其家庭因案返贫、致贫、学业难继的情况出现。

为进一步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切实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全面综合司法保护，2023年11月30日，海南省检察院第一分院联合屯昌县检察院召开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工作座谈会，屯昌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委等7个部门领导应邀参加，并共同会签了《关于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强制报告制度是切实加强对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的屏障。此次座谈会有利于明确各部门的责任和分工，促进各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线索通报，提高线索发现和案件办理的效率，有效筑牢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护墙”。

为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落实落细，屯昌县检察院在办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开展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情况“逐案倒查”，进一步推动相关义务主体“应报告尽报告”，共针对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行政公益诉讼立案7件，制发磋商函7份，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3件，移送纪委监委党纪处分4人，使强制报告制度落地见效。

成立以来，“屯大侠”未检工作团队积极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严重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保持高压态势，坚持“零容忍”态度，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屯昌县检察院法治副校长到屯昌中学、屯昌思源实验中学、水口小学等多所中小学校开展暑假前“法治进校园”活动。

精准帮教与综合履职融合 唤醒缺位的爱与监管

为深入践行罪错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的工作方针，将爱国主义教育、技能培育与成长关怀深度融合，助力罪错未成年人重塑价值认知、厚植家国情怀、提升社会融入能力。2025年9月29日，屯昌县检察院联合海南为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社组织罪错未成年人开展“国庆绘新篇 帮教护少年”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以红色观影、手工制作、安全宣教为多元载体，为探索更具针对性、实效性的帮教路径提供有力实践支撑。

此次活动将爱国主义教育与安全引导有机结合，既丰富了罪错未成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又为罪错未成年人的假期安全筑起了“防护墙”。

“结合办案，我们探索更多符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与实际需求的教育帮教模式，助力他们顺利回归社会，成长为有担当、有温度的时代新人。”屯昌县检察院副检察长郑婕介绍，为深化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2022年6月，屯昌县检察院打造“屯大侠”未检工作品牌，正式成立“屯大侠”未检工作室，寓意通过十八般武艺教育、感化、挽救罪错未成年人，最大限度保护、救助、关爱未成年被害人，努力为未成年人成长营造更加健康温暖的社会环境。

对于曾深陷困境的未成年人，屯昌县检察院从不止步于办理一个案件，而是从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等刑事诉讼环节和刑事执行环节，延伸至临界预防等环节，实现帮教环节全覆盖。

屯昌县检察院注重全方位精准帮教，引入专业社工对涉案未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亲职教育、心理疏导等共计1708人次，依法为302名涉案未成年人申请法律援助，保障其诉讼权利，封存147名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帮助涉案未成年人改变认知、重塑自我。

为促进家庭教育归位，屯昌县检察院开展监护权检察监督，共制发督促监护令185份，联合县妇联、社工开展家长课堂30余次，教育指导工作569次，多维度提高未成年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法治意识和监护能力，确保家庭教育不缺位。

针对宾馆酒店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未成年人违规骑行、向未成年人销售香烟等损害未成年人公共利益的行为立案24件，与县教育局、县公安局等部门开展磋商18次，制发检察建议9份，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机制覆盖与基础防护同步 配强讲师队伍筑牢校园法治“防火墙”

为贯彻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切实履行新时代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的重要职责，屯昌县检察院联合县教育局积极谋划部署“女童保护”一校一讲师工程，旨在通过专业化、系统化的防性侵安全教育，提升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能力，构建校园安全防护网。

2025年9月22日，屯昌县检察院联合县教育局、北京众一公益基金会启动屯昌县“女童保护”一校一讲师工程，对全县小学、幼儿园80余名讲师进行授课，92.7%的讲师通过考核。以此为基础，全面推进防性侵教育纳入日常教育体系，实现全县小学、幼儿园（含民办）全覆盖，通过建立课程标准、培训师资质力量、明确课时要求等措施，系统构建起一套科学、规范、可复制的防性侵教育体系，推动教学内容从“零星宣讲”到“系统教学”的根本性转变，由此建立起一道前置性、基础性的安全屏障，为从根本上保障儿童健康成长提供坚实的教育支撑。

深化综合履职 未检路上再护一程

2025年3月，省委政法委领导率调研组到屯昌县检察院“屯大侠”未检工作室开展实地调研，强调要锚定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收官战”任务目标，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违法犯罪预防，依法从严从快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护苗工作质效。

2025年6月，为筑牢未成年人保护网络，海南省检察院第一分院、屯昌县检察院、中共屯昌县委社会工作部联合举办“携手关爱，共护未来”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通过近距离了解检察工作，深化检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提升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凝聚全社会保护合力。

此外，为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覆盖面和响应速度，屯昌县检察院结合青少年儿童权益维护需求以及未检案件的办理特点，创新推出“屯大侠未检分队”微信小程序。该程序被评为“2023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改革创新项目”。2023年7月，小程序接收到一条来自外省的求助信息，检察官结合本职工作成功解决了求助人的困扰。

屯昌县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县妇联等“六大保护”牵头部门会签《关于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实施办法（试行）》《关于合适成年人参与诉讼的实施细则（试行）》《关于办理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的意见（试行）》《关于关注困难妇女儿童群体加强检察机关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询问救助工作办法（试行）》《关于组织中小学生学习参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活动的通知》《关于开展屯昌县“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通知》等特色制度文件。以检察履职牵引“六大保护”同向发力，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2025年，屯昌县涉未成年人行政违法和刑事案件较去年同期大幅度下降，无涉罪未成年人再犯，未成年人的守法、遵法意识普遍提高。

屯昌县检察院持续秉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的工作理念，以检察综合履职促进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为牵引，全面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努力让每一个迷途的少年都能在法治的阳光找到归途、重新起航。



屯昌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宁丽为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3000余名教育系统职工题为“凝聚多方合力 共筑未成年人保护坚固防线”的专题法治课。

法治课+法庭模拟 筑牢未成年人“法治护盾”

2025年9月初，屯昌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宁丽到屯昌中学，在屯昌县2025—2026学年度秋季学期教师开学第一课暨师德师风与法治教育培训会上为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3000余名教育系统职工作了题为“凝聚多方合力共筑未成年人保护坚固防线”专题法治课。

2025年6月11日至7月4日，屯昌县检察院的法治副校长到屯昌中学、屯昌思源实验中学、水口小学等多所中小学校开展暑假前“法治进校园”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面向学生开展专题教育，内容涵盖防溺水、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网络诈骗、性侵害防范及禁毒等方面知识。

在第37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屯昌县检察院联合县法院，邀请大同中学、屯昌实验小学等70余名师生，旁听一起容留他人吸食依托咪酯电子烟的涉毒案件庭审，零距离开展了一场生动、直观的禁毒法治教育课。

庭审结束后，屯昌县检察院还组织师生到该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参观，向学生发放禁毒宣传资料，同时利用毒品模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们详细介绍了毒品的种类、特征、危害，以及如何防范、远离毒品等。

主动融入“教育防护”，扩大普法“扬声器”。近年来，屯昌县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持续联合各职能部门深入社区、乡村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常态化开展线下法律宣传活动，共组织干警开展涉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活动208次，方式包括法治进校园、社区、乡镇宣讲，举办检察开放日、参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未检小程序等，同时借助检察开放日等渠道了解师生、群众对于法治宣传内容的需求，及时调整宣传内容，有针对性地提高未成年人及群众的法律意识；建立屯昌县首家法治教育基地，打造一站式法治教育窗口，通过模型展示、多媒体触控、互动展示、心理疏导、询问取证等功能，面向全县青少年、家长等提供法治宣传服务；打造网络宣传矩阵，利用微信、微博、今日头条等平台，结合检察职能，自制《屯检小课堂》《屯检数字直播间》《屯大侠普法小剧场》等栏目，迅速成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新矩阵。

此外，为提升暑期家长对未成年人的安全防范意识和预防犯罪的能力，屯昌县检察院构建家、校、社“三位一体”的有效宣传机制，提供坚实的检察力量。

宁丽表示，下一步，屯昌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将继续坚持“三个善于”，一体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重点聚焦法律监督、落脚于检察履职办案，促推“六大保护”融通发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制度集成和创新，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赵小宇 张余全）



屯昌县检察院开展“屯大侠”三周年法治宣传活动。



屯昌县检察院开展法治教育宣传活动。